

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审议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审核，叶建华先生、张军先生及钟建平先生的任职资格合法，提名程序、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叶建华先生任公司总经理，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军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钟建平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独立董事：李继东、余海辉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九日